臺灣彰化地方法院

114 年度招募大學法律系（所）暑期工讀生錄取名單

正取 5 名

謝亦婷、許逸翔、李柏霖、李承哲、白英棋

備取 7 名，依序為：

①詹宜蒼、②朱譽阡、③張兆閔、④黃筠庭、⑤梁予馨
⑥紀思妤、⑦林若望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 正取工讀生請於本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8 時 30 分至本院 1 樓大廳報到，集合完畢後辦理簽約、投保等手續。無正當理由未報到者，本院得取消正取資格。

二、 本人親自到場並攜帶**本人合作金庫存摺封面影本 1 張**（辦理薪資轉帳）

三、 備取人員遇缺依序進用至本年度暑期結束止，本院將以電話方式通知遞補。

四、 正取工讀生如有放棄工讀或特殊情形者，請於本年 6 月 13 日前告知本院 04-8343171 轉 7100 文書科林先生。